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u>20,000</u> 万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0月 28日召 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 理财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含子公司,下同)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 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仍存在一定的 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公 司将遵循审慎原则,及时跟踪委托理财进展情况,严格控制风险,敬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 投资目的

为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对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能够增加资金收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投资。在 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 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五)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限额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风险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 财产品,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理 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 风控措施

-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 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风险可控:
- 2、公司财务部建立委托理财台账管理,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应于理财产品交易发生当日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 3、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 存款类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资金具体 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进行日常监督。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 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4、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 (一)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 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业务发展。
- (二)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 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三)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